

网红主播卖“假神药”被曝光 直播行业乱象为何频发?

近日,“千万级”网红主播“麦琪啦”卖“假神药”被媒体曝光,平台已对该账号进行停播和账号贴条处罚。目前情况如何?为何直播行业主播频频“翻车”?近年来有哪些类似事件发生?直播间商品出现问题,主播该担负哪些责任?消费者该如何维权?

“神药”不是药

“PPC(多元不饱和磷脂胆碱)散结因子复合片”,能消除全身多发囊肿结节并有效防止复发,甚至可治恶性肿瘤;“龙血树叶粉”,可以治疗良恶性肿瘤、尿毒症、脑梗等任何血瘀问题所导致的疾病;“双波段游离叶黄素胶囊”,可治疗白内障、青光眼、飞蚊症。

上面三款产品,是“千万级”网红主播“麦琪啦”日前在直播间上架的产品。据媒体调查发现,上述三款产品均无药品相关标识。也就是说,这些东西不是药品,而是保健品。

针对媒体报道和网友质疑,涉事平台相关负责人回应称:“已关注到相关信息,经查,账号‘麦琪啦’存在直播间销售商品违规宣传行为,目前已对该账号进行停播和账号贴条处罚。平台正回查其他违规情况。”

记者查询发现,目前“麦琪啦”小红书账号已被标注“风险账号,请谨慎甄别信息”字样,同时,该店铺内所有商品已下架,发布笔记已删除。

为了博取流量,快速涨粉,“麦琪啦”精心打造了高学历、高颜值、高消费的富婆形象,以此赢得粉丝的信任和支持,还建立了多个粉丝群来巩固粉圈,增加变现渠道。在直播中,她利用粉丝的信任,暗示产品具有神奇的疗效,其话术和推销手段,与早期电视购物上卖“神药”的情景如出一辙。

事实上,对于自己的行为违法,直播者心知肚明,也没法规避或者“毁灭罪证”。比如,直播中提到病症时,常使用英文,或故意拆分病名,如将“尿毒症”说成“那个尿,某毒,某什么症”,用“CA”指代“恶性肿瘤、癌症”;下播后立马下架相关产品,不支持直播回放等操作,就可看作主播耍小聪明“毁灭罪证”的例证。

“翻车”事件接连不断

近年来,药品、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和医疗器械的直播带货问题不少。而类似的各类制假售假问题频发,网红主播带货翻车事件接连不断。

“洗脑”的养生直播

记者调查发现,当前不少养生讲座搬进直播间,通过中医养生保健、食疗调理等内容“拿捏”老年群体的同时,往往打着养生科普的幌子,售卖所谓保健食品,并宣称可实现“修复大脑细胞”“高血压停药”“让白发变黑发”等功能。

“洗脑”的养生直播暗藏虚假宣传隐患,也成了儿女们的心病。记者采访中,不少人吐槽家中有位“劝不住”的老人:“我母亲看了这些养生课,现在要买养生舱,说能根据基因治病”“我妈为了几毛的奖励,每天早上四点起来听课,还要买保健品”。

“这些讲座利用老年人子女不在身边、担忧自身健康等特点,骗取老年人信任,虚高标价产品在网上海卖,并且以邮购到付的形式防止留下证据。”接受采访的白先生对于这些直播很是不满,但至今不知道谁在诱惑老人下单。

东北雨姐红薯粉风波

今年10月,“东北雨姐”被指直播带货的红薯粉条实为木薯粉条一事引发公众关注。相关市监局回应称,经检验,直播间



所售红薯粉条未检出红薯源性成分,相关行为涉嫌虚假宣传。涉事直播间所属公司雨姐传媒被罚165万元,所售粉条厂家被罚671.76万元。

三只羊公司月饼风波

背靠“三只羊”的“疯狂小杨哥”,栽在了月饼上。今年9月,合肥市联合调查组通报,9月19日,合肥市成立联合调查组,针对网络反映的合肥三只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只羊公司”)直播带货中存在的有关问题开展调查。

依据《行政处罚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相关规定,拟决定对三只羊公司没收违法所得、罚款共计6894.91万元。针对三只羊公司直播带货中存在的相关问题,责令暂停经营限期整改,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对在工作过程中失察失职的单位和相关人员,纪检监察部门将立案调查,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消费者权益如何保障

网红主播涉假为何频频发生?商品出现问题,网红主播应当承担怎样的责任?消费者的权益该如何保障?

专家指出,头部主播一旦翻车,社会影响广泛并且性质恶劣,平台应重点将其纳入监管。若发现主播存在虚假夸大、误导性宣传等违法违规行为,监管部门应当依法从严查处。

2024年,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北京市直播带货合规指引(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稿》提出:在直播中发布食品、化妆品、生活美容广告,不得涉及疾病预防、治疗功能,不得使用医疗用语或者易使推销的商品和服务与药品、医疗器械及医疗服务相混淆的用语;不得以介绍健康、养生知识等形式变相发布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发布酒类广告,不得出现饮酒动作;不得发布面向学龄前儿童、义务教育阶段和普通高中学生的校外培训广告;发布农作物种子、水产苗种和种养殖等广告,不得利用科研单位、用户等名义或者形象作推荐、证明。

广告法也有类似禁止性规定。广告法规定,“除医疗、药品、医疗器械广告外,禁止其他任何广告涉及疾病治疗功能,并不得使用医疗用语或者易使推销的商品与药品、医疗器械相混淆的用语”。

14部委联合制定印发的

《2024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要求,要加大对涉医网络直播带货、信息内容、传播秩序等的监管力度,重点打击违规变相发布医疗、药品、医疗器械等广告的违法违规行为。持续压实网站平台主体责任,不断完善健全治理涉医网络直播联合处置工作机制。

此外,对于直播间内知假卖假、侵犯他人商标权益的行为,一旦被举报查实,首先可能面临的的就是市场监管部门的高额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六十条规定,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处理时,认定侵权行为成立的,责令立即停止侵权行为,没收、销毁侵权商品和主要用于制造侵权商品、伪造注册商标标识的工具,违法经营额达五万元以上的,可以处违法经营额五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五万元的,可以处二十五万元以下的罚款。对五年内实施两次以上商标侵权行为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应当从重处罚。

权利人诉至法院后,如果情节严重,依照我国商标法第六十三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惩罚性赔偿的相关司法解释,主播和商家还可能面临商标权利人实际损失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的惩罚性赔偿,赔偿数额还包括权利人为制止侵权行为所支付的合理开支。

消费者遇到类似的消费问题该如何维权?我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五十五条规定,经营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有欺诈行为的,应当按照消费者的要求增加赔偿其受到的损失,增加赔偿的金额为消费者购买商品的价款或者接受服务的费用的三倍;增加赔偿的金额不足五百元的,为五百元。

据《新京报》

怀九胞胎女子已进行第二次减胎手术 最终留下两胎



侯女士和丈夫

11月26日,据当事人在社交平台发布的消息,怀九胞胎女子经过第二次减胎手术后,最终留下两胎。检查报告显示,留下的2个孕囊,均见原始心血管搏动。其丈夫发文称,“妻子还在医院调养保胎中,希望孩子能健康顺利平安出生。”

考虑孩子抚养因素 夫妻决定减胎

据《南昌晚报》此前报道,江西南昌的25岁女子侯女士,因结婚近一年未怀孕,去医院检查显示,子宫内有多囊,且有子宫内膜息肉,不容易怀孕。今年10月,侯女士在医生的建议下,注射了促排卵药物,并于当月底成功怀孕,检查结果显示,她怀上了三胞胎。

11月5日,侯女士到医院进行彩超复查,显示子宫内有8个孕囊。其间,侯女士出现反复

孕吐症状,吃不下东西。11月12日,侯女士到医院复查,这次的结果更加惊人,检查结果显示,她的宫腔内共有9个孕囊紧靠,均见原始心血管搏动。经媒体报道后,侯女士怀上九胞胎的消息,引发网友关注。

11月14日,侯女士的丈夫在社交平台发布视频称:“老婆身体不是很好,个子比较娇小,考虑到孩子的抚养及成长等各方面因素,我们决定减胎。由于九胎过多,风险也很大,医生说对他们也是一种挑战,可能会进行多次手术。”11月18日,侯女士进行了首次减胎手术,成功减去4个胚胎;11月22日,侯女士进行了第二次减胎手术,再次成功减去3个胚胎。

专家不建议盲目使用促排卵药物

记者注意到,近年来,媒体

已报道多起怀上多胞胎的新闻。例如,2021年河南郑州一女子曾怀上八胞胎,河南省妇幼保健院生殖医学科主任医师管一春在接受采访时表示,该女子可能是因为不规范使用排卵药物导致的多胎妊娠。“在当地,由于一些小诊所或民营医院不规范促排卵,导致多胎妊娠发生的情况比较常见。”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妇产科医院生殖内分泌科资深生殖医学专家吴薇医师接受记者采访时指出,一旦胚胎数量过多,孕妇可能会出现流产、早产、胎膜早破、妊娠期高血压、糖尿病等并发症,这些都会严重威胁孕妇的健康,“一般来说,最多建议保留2个胚胎数量”。吴薇提醒,促排卵方案往往直接关系到患者获卵数量及胚胎数量,用药需要规范,因此不建议盲目使用促排卵药物。

据澎湃新闻